据学校《关于做好硕博连读生选拔工作的通知》（研究生[2019]62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精神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**申请要求**

申请者须达到《通知》的申请报考条件，按照通知中的要求准备申报材料，并按时提交至申请学院。

**二、工作程序**

根据学校有关文件的要求，我院2019年硕博连读选拔工作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。

1. 导师审核

符合选拔条件的硕士生经硕士生导师同意，由申请专业的博士生导师进行考察同意推荐并填写导师考核表后，方可具备参加综合考核；

 2、考核形式

综合考核采取面试方式，主要有考生个人陈述、考核专家组提问、考生回答问题等。考生的面试一般不少于20分钟，考核过程有相应书面记录。

3、考核内容

综合考核总分100分，内容主要包含：

1. 外语应用能力（满分25分）
2. 基础理论知识、专业知识掌握情况（满分25分）
3. 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及培养潜质（满分25分）
4. 综合素质（满分25分）

4．成绩计算及拟录取确定办法

考核总成绩为四部分考核内容成绩之和。

学院根据研究生院下达的招生计划，按照报考导师和综合考核成绩进行排名, 形成拟录取意见，报研究生院。

考核结束后，学院将导师考核表、硕博连读生选拔考核表及其他相关材料交研究生院存档。专家组对考核结果负责。学校认为需进一步考查时，可对考生再次进行复试。

具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：考核不合格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。

1. **时间安排**

 9.5上午九点在电光学院二楼研讨室面试，请携带《南京理工

大学硕博连读生选拔考核表》（A4正反面打印）参加面试。